

两代人丛书

我家的时尚女孩

WOJI ADE

害怕长大

HAIPAZHANGDA



著

潘军与潘萌

父

女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两

代

Z267-5/
14-1

100683

W O J I A D E S H I S H A N G N U H A I

我家的时尚女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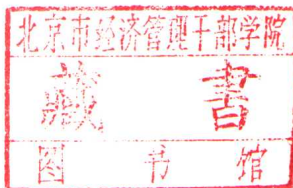
害怕长大

著

潘军与潘萌

父

女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家的时尚女孩—害怕长大/潘军,潘萌著.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1. 1

(两代人丛书)

ISBN 7-02-003374-1

I. 我… II. ①潘…②潘… III. 纪实随笔—中国—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59137 号

责任编辑:胡玉萍

责任校对:李启伦

责任印制:张文芳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宏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105 千字 开本 850×1092 毫米 1/32 印张 5.375 插页 3

2001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1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定价 10.00 元

序

曹文轩

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出版一套“两代人”丛书，这无疑是个好创意。在“约稿信”中，编者已侃侃而谈了一连串有关这套丛书的意义，自然也全都在道理上。

大概自有人类历史以来，处于任何一个时段上的两代人，都不是很和谐的。一代人生下了一代人，本想使下一代人成为自己的扩大与延伸；但事实上，当下一代人一旦有了经验、有了思想、有了独立辨析的能力时，则开始逆反、背离，甚至是对抗。这令人困惑、不可思议甚至令人恼怒与绝望的下一代人，总不肯安于上一代人温暖的羽翼之下，总不肯顺上一代人的心思去言语和行动。对立会因为一个具体家庭双方的理解能力、教养状况的不同而会程度不同，但对立却几乎是绝对的。理智的双方希望用对话来消除横亘在他们中间的无形的、不知名的

隔阂,但许多时候,双方都发现,他们只是在独语,谁都没有能够做到尽可能地聆听对方言语的表层意思以及深层含义,悉心揣摩对方的真正心思,而只顾各说各的,看似对话,其实还是没有对象的独语。

于是,双方都觉得委屈、寂寞与孤独,甚至各自会感到悲伤——悲伤到流泪。

回头看看历史,看看周围的世界,这两代人的“不和”以及如何调和以至和谐,是随一个时代、一个国家的文明程度而会持有不同的态度与处理方式的。专制时代,永远是上一代人的时代——上一代人根本就不会有对话意识,有的只是独语——绝对的独语;并且认定,这份独语是天下惟一的言说,作为他的“骨血”,下一代人只有聆听与服从。最让上一代可心的是下一代人能够对他的独语发出柔和而充满敬意的和声。这样的时代终于在许多民族与国家那里被唾弃了,社会在强化一个道理:下一代人必然要走出上一代人的影子,而且肯定是合乎社会发展逻辑的。“一代不如一代”的想法一点一点地被打压了下去,社会在尽可能地提醒和规劝人们应当充分理解下一代人。这种氛围既久,下一代人倒经常被以各种言辞赞颂了:你们好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

专制时代的态度,肯定不可取。然而,这文明时代的上一代人的没完没了的自责、忏悔,似乎也存有一个度的问题。其实,两代人的“不和”,无非是因为世界的变化使价值观发生了变化,而价值观虽然总的来说是进化的,但在许多情况之下,双方所执的,也都是合理的。为了求得

一个和谐，一个圆满，上一代人惟恐自己不够理解，生怕自己是落伍的，一味地反思自己，一味地去迁就下一代人，大概也未必是妥当的。现代学说，强调两代人应是互为教育，这一点作为原则是确切的。但上一代人所承担的教育下一代人的义务，可能还是要应该多一些。从一般意义上说，上一代人是教育者，下一代人是被教育者，大概也还是说得通的。比如，一个孩子，若按人的天性，是不会勤劳的——人的天性是懒惰的，而此时，父母就必须教导他，并告诉他一些诸如“勤劳是美德”、“奋斗才有生命的快意”之类的道理。平等，只应从人权意义上讲。

这些年来，我们似乎将两代人的“不和”渲染得太重了一些。其实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情。独语在经过一段时间之后，总会有一次让双方感到温馨、欣慰甚至激动的对话——几乎分不出彼此的对话，不是双方的退让，而是各自找到了共同的话语。其情形犹如乌云压城，随着一阵风暴，将会有倾盆大雨，大雨过后，会有一片万里无云、朗日高照的天穹。此时，不是各自身份的淡化——淡化到仅仅成为朋友，而是恰恰相反，父亲就是父亲，儿子就是儿子，两者都是正常社会的合理角色，都有一个守着自己本分的责任。

紧张之后的松弛，反而刺激了一个家庭的和谐——终于达到圆满状态的和谐。

父辈的亲切与威严，子辈的淘气、谦恭与懂事，所有这一切，使一个家庭保持了一种有质量的和谐。

我们在谈论代际问题时，往往还忽略了很重要的一点：尽管双方在思想观念、价值观念乃至行为方式上处于对立——有时对立到刀光剑影的地步，但却抹不去一份人伦亲情。有人伦亲情在那里牢不可破地垫底，那份和谐终于还是成为永恒。看了这“两代人”丛书的一些文字，我更多地感受到的是一种让人感动的两代之情——淡淡的，却是深深的，伤感的，却是让人欣慰的与日月同在的一份亲情。因这份亲情，似乎永久的冷漠会在顷刻随风而逝。双方会忘记一切不愉快的记忆，剩下的只有一番心的感动与眼的潮湿。而更多的情况是，因这份亲情，使得思想再对立的双方，也能始终保持“一团和气”；双方都以一番嬉笑的心态去看对方的言行，与己格格不入的东西，反而成了家庭幽默的滚滚不息的资源，双方的不分长幼的善意调侃，使家庭总有一番放肆的或故意绷着脸的快意。

真正的，上一代的精神成了下一代的财富；真正的，下一代的精神，使上一代的精神保持住了鲜活。

两代人组成了历史。历史呈绵延状态，今天含有昨天，也含有明天。一代一代的，就以这样的状态，繁衍了下去。社会也随之一步一步地走向文明。他们之间的界限，其实是模糊的，是牛奶刚倒进咖啡杯时的那种模糊，各是自己，但边缘正在融合。也许，那样一种状态，是世界上最美妙的状态。

这里所选择的两代人，全都在书香人家。这样的家庭在中国只是少数。在这些家庭里，有一种特殊的文化

氛围与一种特殊的生活情调。在这里，两代人的相处，是讲究格调与韵味的。如此家庭，对话是较容易发生的，尽管各自都有内心的独语。在这里，语言交流几乎成为必须，也成为自然。语言的快感，是双方都需要的。在不知不觉中，他们已经掌握了一种美好的、双方都乐于接受的交流方式。他们用的是另样的语言，使用这些语言时，是用的另样的心情，这种心情出于另样的心境。他们喜欢文字——父母不必说，因为他们是作家，本来就是伺候文字的，儿女似乎也喜欢文字——用文字去组织一个世界，用文字去外化内心的一切。

对于绝大多数家庭而言，这样的家庭是陌生的——而陌生就会有一种魅力。

编者还可以组织非作家家庭的两代人对话，那种朴质的、具有张力的甚至粗粝的对话，那种要么热得如火如荼要么冷得如冰的相处，那种千年不语只在内心涌动的父子情感，那种原生的没有被文化浸染与雅化的生存景观，也许自有另外一番价值与味道。

2000年12月17日于北京大学燕北园



平起平坐

目 录

潘军：我家的时尚女孩

童年记趣	3
1962 年，我五岁	11
1967 年的日常生活	23
戏园子	35
外祖母	44
拥有炊烟的天空	49
我的绘画生涯	54
与父母书	63
女儿潘萌	67
送二妹去美国	74
不能忘却的往事	78
下雨的时候	83
红泥的记忆	89
“独立居主人”宣言	93

1999 年 12 月 31 日：自叙 98

一起走过的日子 114

我家的时尚女孩 123

潘萌：害怕长大

网事如风 131

“后现代”老爸 136

时尚女孩 140

下雨的时候 144

我的漫画情结 146

《第一次亲密接触》

（读后感） 150

我生病了 1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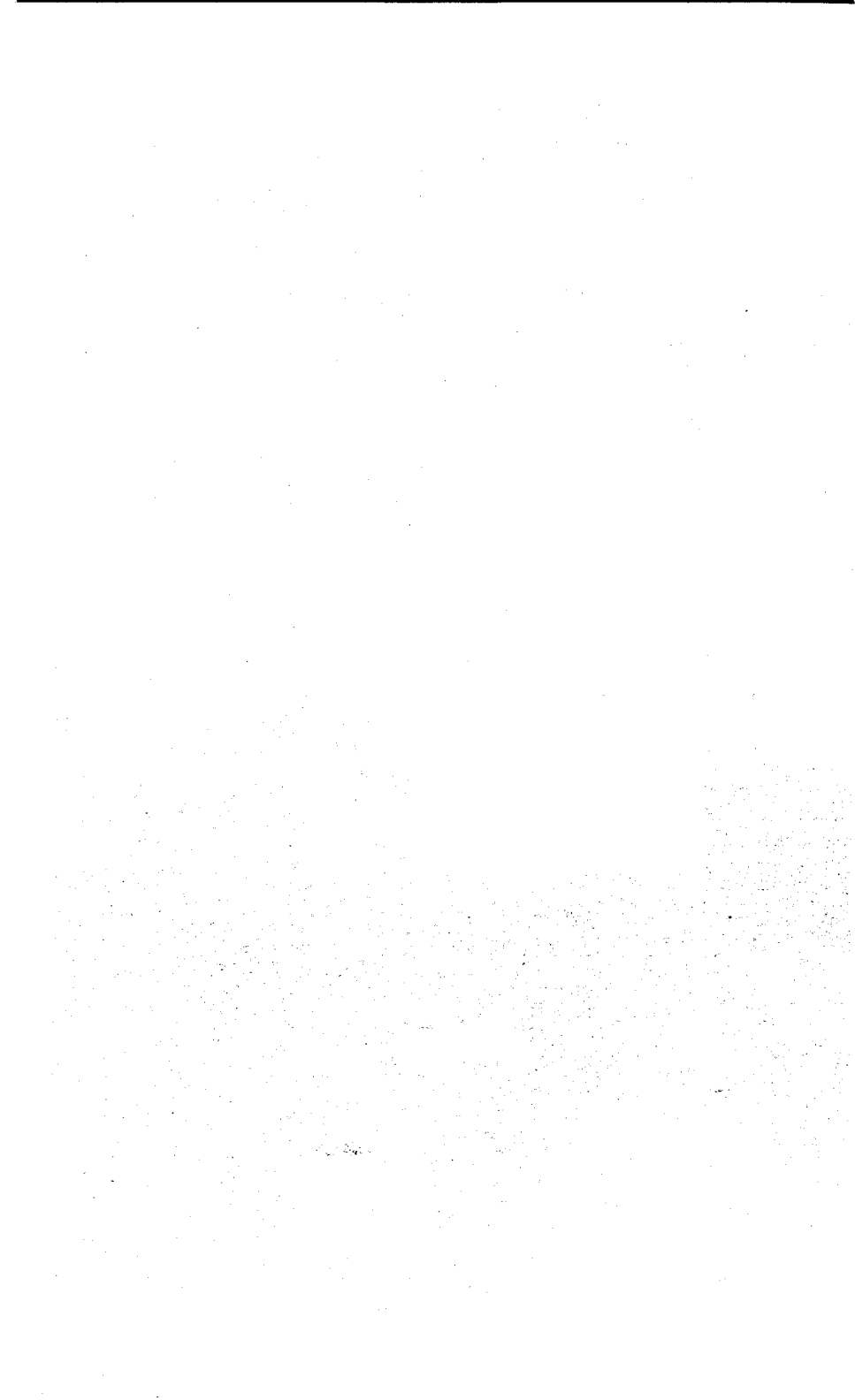
抓鱼五人组 156

害怕长大 161

我家的时尚女孩

潘军





童年记趣



去年我在一篇小说里曾写过这样的话：人的衰老首先是从记忆的衰退开始的。这种记忆总是对眼前发生的事呈现出模糊状态甚至遗忘，而对一些年代久远的旧事似乎越发地记得清楚，好像还很新鲜似的。我现在就是这种状况。我每天睡觉前还保持着读两页书的习惯，但是第二天醒来，基本上是记不起了。与此同时生活上也开始丢三落四，明明想好了去发信件，走到邮局忽然想起忘了带通讯录。眼睁睁地看见外面在下雨，下了楼才知道没有带伞。这种过早的遗忘让我感到沮丧。我自觉还没有接近老更谈不上是衰老，然而事实摆在面前，不承认还不行。这样的時候，我就索性地转过身去面对从前——这个词如今真是有久远的感觉了，让自己回到往事里去。所以我又想说说我的童年了。在过去的一些文章里，我也涉及到我的童年以及少年时代的生活，但它们大都是些忧伤的文字，这篇文章我要讲述的是童年的

欢乐。

春

我对自己的童年最初的记忆是在四岁。我当然记不清所有的事,很多细节是后来外婆对我说的。我生下来直至五岁,后脑勺上都留有一束毛发,是胎毛,据说这是一种迷信,有一种长命且又避邪的寓意。以后大人又将它梳成了一根细辫,上面系着红头绳。我的乳名叫小河,是外祖父替我取的,至今一些老街坊邻居见面还这么叫我。我小时候很调皮,四岁那年的春天,隔壁的尚奶奶在门口涮过的马桶上晒了一双刚洗的棉鞋,差不多要干的时候,我从边上走过,就对准一只认真地撒了一泡尿。于是这尚奶奶就觉得好奇怪,对我外婆说:真是怪事,都是一个太阳底下晒的,我这棉鞋怎么一只干来一只潮?外婆猜想是她那调皮的外孙干的,就说:你这鞋是一只朝阳一只背阴吧?总算遮掩了过去。这时候有人来向外婆报信,说你家小外孙下河洗澡去了。外婆听了心里一紧,嘴上却问:你可看清了?他才四岁呢。那人说:他把头伸到水里,就剩了根细辫哩!外婆这下可吓坏了,一口气跑到河边,果然,我竖着屁股,把头埋在水里,大概是在学大人的潜泳。外婆很冷静,她生怕一咋唬把我撵进了深水,就笑着说:河伢,我给你买糖果了。一边做出在吃的样子。我经不起这点诱惑,上了岸,外婆突然脸一沉,扒开我的屁股就是好打。哪知这一打,又把我打走了。我拼命地

跑，外婆是小脚，撵不上我，没一会工夫我就从她视野里消失了。

但是到了吃晚饭的时候，我还是没有回来。家里的大人便着急了。那时候县城里还没有电，一家人就打着马灯四处寻找。他们找遍了每一条街，问了所有的熟人，也还是没有结果。这下外婆就吓哭了，因为那时总是听见人说县城里有野狼出没。事实上，有一次外婆抱着我去戏园子看戏，在回来的路上，就遇见了一只狼。外婆一路哭喊着我的名字，六神无主地走在街上，忽然看见从路边水泥涵管里爬出了一个脏兮兮的孩子，这就是她的外孙。我好像也玩累了，在这管子里睡了一觉。这回外婆没有再打我了。回到家，她一边给我洗澡一边把气出到外公身上：都是你给孩子取了“河”这个名字。是河就离不开水，是水就总是要跑！

事隔近四十年，外婆这段话倒叫我想了很久。我父亲姓雷，母亲姓潘，这两个姓氏都包含着水。我喜欢水以及与水相关的一切。这些年我从江边去了海边后来又去了黄河边，已经过了不少年“在路上”的生活了。看来这生活还一时结束不了，我还将去哪里？往哪儿跑？

夏

到了夏天，池塘里的莲花开了，门前的大杨树上也有知了叫了。和邻居的孩子一起去捉知了，是我在夏季的主要活动。我们用细竹篾绷成一个圆圈，在这圈上糊满

蜘蛛网，再把这东西安放在一根竹竿上。我们通常去附近的乡下，在一片杨树林里进行捕捉。那里有许多的知了在鸣唱，嘈杂的声音却使我们好兴奋。我们看准一只，就悄悄把竹竿伸上去。等接近了，突然用力一按，让知了透明的羽翼粘在蜘蛛网上，它就不能动弹了。就这样活捉了一只。然后是第二只、第三只。一个下午我们就能逮上十几只呢。我把它们装在一只纸盒里，在盒子的四周都挖了许多透气的小孔。知了也有公母之分，我印象里鸣叫的是母的，不叫的是公的，与鸡正好相反。可是很奇怪，这些知了逮回来之后，无论公母，慢慢地全像罢工似的不唱了。我就觉得好纳闷，不明白。

夜来了。那时候感觉没有现在这么热，但到了三伏天，家家都会到外面来乘凉。我躺在竹榻上，看天上的星星，听外婆讲牛郎织女的故事。附近的田地里响着错落有致的蛙声，每夜都是好心情。有时候我们去逮萤火虫，把它们集中起来装进一只玻璃瓶里，睡觉时放在枕边，好似一盏灯。然而不久，它们便不再发光了，接着是慢慢地死去。这又让我想起，知了为什么不歌唱？现在想起来，我觉得这就是昆虫对人的反抗，知了用的是沉默的方式，而萤火虫采用的则是毁灭的方式。前些日子我读了几本法布尔关于昆虫的书，他认为昆虫也是有其情感的。对我很有些触动。我甚至觉得还不仅是个情感的问题，这些虫子似乎也有思想——知了和萤火虫的反抗让我同样能想到“不自由勿宁死”，这算不算是意识的产物？如果说这还是虫子的本能，那么我觉得这无疑是高尚的本能。